



雅 克 团

普罗·斯贝·尔·梅里美著

作 家 出 版 社



樂 克 團

樂士樂士樂士樂士

樂士樂士樂士樂士

雅 克 团

普罗斯貝爾·梅里美著

郭 麟 閣 居 敬 譯

作 家 出 版 社

一九五六年·北京

雅 克 团

普羅斯貝爾·梅里美 著

郭麟閣 居敬譯

作家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〇五七号)

北京东四头条胡同四号

机械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書號：(229) 字數：133千

開本 311×431/32 印張 8 $\frac{1}{2}$ 版頁 2

一九五六年底北京第一版

一九五六年底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數 1401—2000

定價 20.76元

Prosper Mérimée

La Jacquerie

La Bibliothèque Française, Paris, 1946.

內容說明

“雅克团”是法國十九世紀傑出作家梅里美的第一部优秀剧本，內容描寫十四世紀中葉法國封建領主对農民進行殘酷剥削与压迫、法國王朝政權腐化墮落、英國敵兵游勇利用法國在軍事上的軟弱無能到处燒殺掠奪的經過。

雅克团是農民的一种革命組織。他們掩蔽在森林中，出沒無常，給貴族領主們以重大的打击。本剧描寫雅克团联合若干村鎮的起义農民，襲击爵主堡壘，獲得了勝利，但後來却因受到封建貴族的欺騙，終於遭到失敗的經過。卷首冠有法國当代著名作家阿拉貢的長序，对法國中世紀農民起义和這部作品作了精湛的分析。

序

在包窩錫，羣衆殺戮貴族的婦孺，
拆毀，焚燒，劫掠他們的房屋。

(時代就是這樣)

可是雅克團在瓦羅亞，在畢加狄，
在香檳尼，也遭受到同樣的報復！

在茂埃，在巴黎，在別的地方，
好些雅克團被人用繩子吊死，
好些被割下腦袋；
好些像牲口一樣倒在田裏。

因為貴族騎士，
戰勝了他們，
把可憐的純潔的農民，
殺得乾乾淨淨！

歐斯達治·德香①

雅克团^②在法國人的記憶中，不过是一些模糊不清、毫無根據的恐怖。封建貴族把这种毫無根據的恐怖，轉傳流傳給他們的子孫，那是一件不难理解的事。但是法國資產階級，直到今天对雅克团还是談虎色變，那真是咄咄怪事了。其实，在十四世紀資產階級的巴黎市長艾提炎·馬賽爾还領導過、幫助過農民反对封建諸侯的橫暴呢。而且，四百多年後，打倒了封建制度和君主制度的也是資產階級。

說真的，一三五八年農民革命的血腥性質，雖然經過幾百年之久，仍是有足夠使現在法國人發抖的原因的。但这並不是由於貴族的流血。貴族們流的血与鎮压農民中農民們流的血相比，不过是一條小溪比大江而已。可惜人們把農民的流血都遺忘了。这种遺忘也並不是一件可怪的事：因為有些反革命的罪行，往往在一定時期內總有人要想想法掩蓋的，而且这些人就是那些曾經罵過路易十六^③、尼古拉第二^④，罵過賴伐爾^⑤或布拉西拉^⑥之流的人物。

① 歐斯蓬治·德香，法國中古時代詩人，約生於一三三八年，死於十五世紀初。

② 雅克团是十四世紀法國農民反抗貴族地主的一種組織。因為貴族殘害農民，普遍地稱他們為“雅克”或“雅克鄉下佬”，故得名。

③ 路易十六是法國大革命時上斷头台的法國國王。

但在歷史和文學中，對於凡涉及雅克团的事，都保持極端緘默的這種態度其實就是一種真正的招供。只有在一些大編年史中以及十九世紀歷史家所寫的歷史上，才有簡略的幾段文字提到雅克团。就是因為有這樣的沉默，更反映出這部文學上的試作的價值。連拉魯斯字典^⑦也承認這部試作要比佛羅薩^⑧更忠於事實。這部試作就是一八二八年一位二十五歲名字叫普羅斯貝爾·梅里美的青年所寫的富有想像力的這本書。

普通人提到雅克团的時候，彷彿也承認這一事實：當時農民生活的情況那樣可怕，法蘭西王國又那樣的悲慘可憐，這樣的事件早晚總有一天會爆發；但無論如何，說話的人總有些認為那是一種偶然的叛亂。可是，當我們今天回憶起百年戰爭^⑨初期情形的時候，有不少事實是頗使人驚異的。有不少事實經過了當代史的對照更有了顯明的形象。我

④ 尼古拉第二是俄國末一個沙皇，十月革命時被槍斃。

⑤ 諸伐爾係貝當賣國政府的總理，法國解放後被判死刑。

⑥ 布拉西拉是第二次世界大戰時法國作家，因為背叛祖國，被愛國志士們槍殺。

⑦ 法國最通行的法文字典。

⑧ 佛羅薩是十四世紀法國歷史家，生於一三三八年，約死於一四〇四年。

⑨ 百年戰爭是十四、十五世紀歷史上有名的英法戰爭。

不是歷史家，我只能像一般人所能談的一樣來談談這件事。

首先，我不能不指出，自从一三四六年在克列西大敗，作為國家干城的法國王侯公開破產一直到雅克团在畢加狄南部爆發，其相距的時間與一九〇五年沙皇在滿洲的失敗^①到一九一七年的大革命之間的一段時間，恰恰同樣長短。像在一九一七年一樣，十三世紀法國農民的革命，也是在一系列新的軍事失敗之後爆發的。克列西一役失敗後，跟着就有包地埃戰役停戰條約的簽訂，這充分證明了王室貴族的無能。在這次戰役中，若望國王被俘虜了，國王的兒子奧爾良大公和未來的查理第五像無能怯懦之徒一樣逃跑了。我們無須把兩者之間的類似點說得太多（實際上這種類似點是很多的），我們只是不要忘記，在包地埃戰役的前夕，若望國王還解除了各處公社^②的武裝。

在克列西戰役中，法國採用一種子弟兵式的軍隊的古老的作戰方法，儘管人數超過了敵人，終於還是打了敗仗；在克列西戰役中，法國貴族軍人穿着他們過時的盔甲，在英國輕快步兵和新兵器——第一次使用的石砲——的戰術前

① 指日本與帝俄的戰爭。

② 這裏的公社是指一種領主們“恩准”的有某種程度的自治的城市；居民主要成分為資產階級，他們也有自己的民兵。所以這裏說到解除武裝。

崩潰了，雖然當時瓦羅亞^① 王朝已知道有這種新兵器，因為意大利早在十五年前就在製造了。克列西戰役實在也算是“莫名其妙的戰爭”^②的一種方式。三年中連續有三次英國人和法國人在佛蘭德^③ 边境上好像要衝突的樣子，然而都不約而同地相互躲避戰鬥。但每一次都使雙方職業軍隊有機會就地謀生：搶劫，屠殺當地不幸的農民和公社的市民。貴族們是不願意彼此之間相互作戰的，他們是要把戰爭拿來對付人民的。這跟一九三九年人們在若望·比奧的“事業報”上所說的很相像，即所謂“領主的戰爭”。

其次，在那些時代裏，不能保衛巴黎鄰近地方的封建階級（克列西戰役前夕，英國軍隊還駐在聖克魯和紐伊利上塞納）和它的首領瓦羅亞王朝的那班人却相反地與鄰國勾結起來打擊那裏新生的民主運動。為了支持他們的同儕，佛蘭德伯爵，活像今天的佛朗哥一樣，也出來反對比利時的公社，他們竟至於出賣了比利時人的友誼，逼他們投到英國人的懷抱中去。他們夢想遠征，醉心法國貴族過去的丰功偉業，侈談十字軍的英雄舉動，但實際上，就是單單

① 當時法國王朝的名字。

② 第二次世界大戰的初期，因德法兩軍都不進攻，故法國當時有人稱它為“莫名其妙的戰爭”。

③ 現在比利時的西南部和法國西北部交界的地方，以毛織工業著名。

在法蘭西島^①上作戰都沒有能力。他們要保衛的是在居延尼省、在諾曼底省和在布勒答尼省的封建統治，而不是法蘭西。為了當時的二百大家族^②的財產繼承問題的糾紛，他們不惜請外國軍隊來到法國。當時的第五縱隊是阿多亞伯爵、蒙佛伯爵和哥德佛羅·達顧。他們作第五縱隊是絲毫沒有後患的。在克列西戰役失敗以後，那位請英國軍隊到法國來的哥德佛羅·達顧，只交出了合乎身份的罰金，並沒有被判处死刑。但是，那些因當時的困苦而迷惘惶惑的普通市民，只因隨便引用了幾句失敗主義者的論調，便活活地被吊死在王家的絞架上了。因為在十四世紀，封建貴族階層的互相包庇，勝過了國家的正義法律。

當英王愛德華三世於一三四六年在岡城登陸時，並沒有遇到菲力·德·瓦羅亞軍隊的阻撓，因為它們正轉戰於六百公里以外的地方。他在那裏找到了一個足以證明蒙佛伯爵對布勒答尼省有繼承權的文件；這與一九四〇年在羅亞爾·查利特地方發生的事情完全一樣：希特勒在一輛被拋棄的火車上，找到一些法國國防和外交的文件，從而證明他的政策和他的侵略戰爭是合法的。

① 十五世紀法國的一個行省，包括現在法國中部的五個省。

② 二百大家族是指法國現代的二百個大資本家，這裏用以指當時的封建領主。

克列西戰役跟較後的包地埃戰役一樣，是貴族和他們的國王有計劃地拒絕把武器給農民的結果。可是這些農民在布文尼一役^①却救了法國。貴族懼怕農民，不敢武裝他們而寧願要僱傭軍隊和那些腐朽的穿鐵甲的封建騎士，這些騎士實在玷辱了他們僅穿鎖子甲就能作戰的祖先。而英國軍隊則相反，克列西戰役和包地埃戰役固然是新戰術和新武器的勝利，但也是農民軍的勝利，因為英王懂得把對法國戰爭變為英國全民的戰爭（英王恰好利用了瓦羅亞王朝企圖封鎖英國在比利時的羊毛業市場的愚蠢舉動），並不怕招募英國人民入伍一同作戰。

從克列西戰役到雅克团，無能的統治者對於國庫的浪費，菲力第六和若望第二宮廷的奢華、排場、嗜好和鹽稅（食鹽統稅和食鹽零售稅），尤其是王朝拿貨幣當商品進行買賣，使貨幣的價值漲落不定，……這一切不啻是叫人民付出王家瘋狂揮霍的各種款項。最後，還發生了一次四年中使法國人口死了三分之一的大疫癟。國王為英國所擄，足以使封建君主的無能暴露無遺的包地埃戰役，這些便是農民革命的先決條件。但是如果人們忘記了這次運動是照着城市的榜樣做的，忘記了王室權力在國人面前多年來已和他們的貨幣一樣正在崩潰之中，忘記了國王越來越頻

① 一二一四年的戰役。法王率領本地人戰勝了德英聯軍。

繁地召集來担负王室浪費責任的三級會議，漸漸樹立了它們与王朝对抗的民主力量，忘記了一位教士羅伯·列告克①和一位大資本家艾提炎·馬賽爾由於各省會議的願望，在巴黎对國王和他的參議大臣執行着先為監督人後為司法者的職務，那便不可能了解這次的農民運動。

跟現在為石油而戰一樣，在為毛織物而戰的時代，資產階級走進歷史舞台是以兩個人物表現出來的：第一個是比利時的毛織商亞提維德②，當時法國的封建諸侯恨他就像我們今天的封建勢力恨斯大林一樣。另一位是法國的艾提炎·馬賽爾，也是毛織商，關於他，我現在要略為說幾句。

在那些時代裏：手工業者，就是說工人，至少在巴黎是與資產階級有着共同的利益的。這種同盟產生了艾提炎·馬賽爾的合法權力。當包地埃戰役結束，王太子查理在魯佛宮中發抖的時候，艾提炎·馬賽爾便出來保護人民，反對那些毫無道德的貴族集團，反對他們在血腥的分裂後迅速組成的小團體，反對那些昨天還在和敵人勾結而今天又在朝中受優待，獲得種種特權的人物。他保護人民，反

① 羅伯·列告克 (1316—1372)，天主教的主教，屢次率領民衆向國王為人民請願。

② 亞提維德為佛蘭德岡城人，也是一個資產階級分子，但他僅力主張維護紡織手工業工人利益，故極為人民所擁戴。企業主对他十分仇恨，在一三四五年七月派人暗殺了他。馬賽爾也於一三五八年遭人暗殺。

對貴族大人和政府官吏對國庫盜竊濫用。當王太子又要拿貨幣玩花樣，用不足色的貨幣流通市面的時候，手工業者團結得像一個人一樣，在他背後支持他。另一面，艾提炎·馬賽爾使巴黎人了解兩件事：第一是三級會議決定為公眾利益而徵收的稅款與為了滿足一己私慾的盜竊錢財以及利用個人強權而實行的抽稅是迥然不同的兩件事。法國人民只能在接受自己的代表所同意擔負的稅收的條件下才能復興法國。所以，當貴族或王太子故作同情人民反對大會所通過的稅則時，巴黎全体人民都站了起來支持稅則；手工業者更以罷工來支持稅則。

第二，艾提炎·馬賽爾使巴黎人民明白，他們要想得救，只有依靠自己的勞動。當宮廷中正在花天酒地盡情享樂的時候，由於他出來領導人民工作，這才建立了巴黎的各種防禦工事，使首都變成抵抗搶劫匪徒和封建散軍的安身之地。

國王無法得到的稅收和勞動力，民衆領袖艾提炎·馬賽爾不用強制權力，而用喚起羣衆覺悟的方法就得到了。就是因為這個原故，那些喜歡一個貴族賣國賊勝過一個法國農民的、為寡頭政治所豢養的人們以及和英國方面互通聲氣的狐羣狗黨，就不免要怨恨和誹謗艾提炎·馬賽爾像怨恨和誹謗亞提維德一樣了。至於復興法國必須照着艾提

炎·馬賽爾這樣作的問題，對他們是無關緊要的。重要的是必須打倒這位巴黎市長。如果因此法國遭受全面災難，整個臣服於英國，把一三三七年因佛蘭德伯爵采地的繼承問題而挑起的一個簡單的戰役拖延至百年之久，那也是活該。如果法國在這位領袖被刺後，必須再等六十年，由另一位農家女子貞德^①起來解圍，那也是法國的晦氣。

儘管上述一切都是十分古老的事，並且有法國語文曾經記載過，但我還想再來講一講有關雅克团的一些事件。

一三五八年，情形是這樣：貴族丟了臉，國王自包地埃戰役後作了英國人的俘虜，似乎很滿意舒適的囚禁生活；他的代理人王太子對於三級會議產生的合法權力加以破壞。在城市中，市民階級和手工業者猛烈地攻擊封建和君主制度。這一切農民是曉得的，而且就是在畢加狄省的農民，也知道了佛蘭德公社的情形。特別是鄉村古代的農奴制毫無更改地照舊保存的地方，新民主精神更易傳播。從北方的亞提維德到巴黎的艾提炎·馬賽爾，許多事都很值得農民思考。雅克团的出現並不是偶然的，無論從它出現的日期——包地埃戰役後三年，巴黎人民懲辦了那些

① 貞德(1412—1431)，百年戰爭中，屢敗英軍的法國女英雄，後被法王出賣，英人用火把她燒死。

叛國將領後一年一一來看，或者從它出現的地點來看，都可以證明這一點。

首先得說明，偉大的雅克团，就是至今這個名字還保留下來的雅克团，並不是第一次的農民起義，十四世紀也不是在我們法國農村中，農民起來反抗封建領主的第一個世紀。在文學方面，詩人們曾在詩歌中保留下从前的雅克团的痕跡。十二世紀中，諾曼底省詩人羅伯·瓦斯追溯十世紀的事實，很確切地敘述當時農民如何忍受不住法王和英王手下的人，以及地方上的爵主們先後的剝削屠戮，於是他們聯合起來：

在林中的和在平原上的，
農民和鄉人，
不曉得因為哪股子勁，
也不曉得誰第一次推動他們；
他們舉行好多次的集會，
參加會議的有二十人、三十人，甚至一百人。

在“魯的故事”中有一段文字，列舉李查公爵第二時代諾曼底農民的各种要求，实在是法國詩歌中很美的一篇。很多篇章都可以令人想到，李查公爵第二時代和法國若望國王時代，並沒有什麼不同。在十四世紀和十二世紀一樣，農民不能

有一刻安寧……

因為他們無論辦什麼事情都得吃官司：

樹林官司，貨幣官司，
侵佔官司，道路官司，
麥子官司，麵粉官司，
違背官司①，租稅官司，
渡河官司，勞役官司，
磨石官司，雜捐官司②……

在這詩歌中還可以看見号召諾曼底人拿起武器的詞句：

拿鐵鎚，拿大棒，
拿箭，拿木杖，
拿弓，拿斧，拿槍，
沒有兵器，拿石頭也是一樣……

這一節完全描繪出了穆西安的鄉民或一三五八年五月包窩錫的農民舉行集會時所決定的事件。當羅伯·瓦斯追述當時公爵宮廷對這事的看法時，他就把這次諾曼底農民革命的真正意義給我們說出來了：

……很快，李查便聽說，

① 農民須立誓效忠領主，違反誓言時要吃官司。

② 農民若有婚嫁喜事或出外作事，須額外給領主一些實物，不給就要吃官司。